

##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 CHIW NYET SEONG 先生（中文名：吕日祥）、夏寒松先生、雷心跃先生、刘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附件：

## 简 历

**CHIW NYET SEONG (中文名：吕日祥)**，男，1977年4月出生，马来西亚籍；毕业于国立台湾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专业，研究生学历。2004年9月至2023年3月，历任台湾台积电资深工程师、江西升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制程及研发经理、浙江泰明光伏有限公司电池事业部基地总经理、扬州亿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池事业部基地总经理、江西合旺新能源有限公司电池事业部基地副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吕日祥先生从事半导体研发、生产及光伏新能源行业工作长达15年，在研发、生产、品质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曾参与多晶硅电池的技术研发，推动高效电池项目通过了江西省重大科技项目的专项验收。

截至目前，CHIW NYET SEONG (中文名：吕日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

**夏寒松**，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本科，中科院博士，中级工程师。1998年8月至2023年2月，历任清华大学化工系助教、日本NEC公司中国公司主管，江苏省无锡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主任、处长，江苏无锡市高新区金融办副主任，江苏振发光伏集团福建公司总经理，江苏三棱智慧物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湖南航天磁电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夏寒松先生拥有多年政府工作经验，在国内多家央企和上市公司从事过新能源项目市场开发工作，曾牵头完成海内外多个大型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落地。

截至目前，夏寒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指引》中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

**雷心跃**，男，198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2月至2022年1月，历任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生产主管、北京中科信电子装备有限公司制造总监、泰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制造经理、嘉峪关陇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组件基地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雷心跃先生拥有多年光伏行业企业生产制造、运营管理经验。

截至目前，雷心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

**刘聪**，女，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11月至2022年9月，历任印孚瑟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Recruitment Manager（招聘管理经理）、致融征信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汉能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人力官；2023年4月至今，任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刘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